

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作业指导书	文件编号：XHYJ3g-07-F
化学品管理细则	第 1 页 共 4 页
	年 月 日 第 次修订
	颁布日期：2009 年 07 月 01 日

1 目的

为了加强对公司化学品进行有效管理，防止在储存、使用、废弃等过程中对人员安全、环境保护造成不良影响，特制定本细则。

2 范围

本细则适用于适用于公司所有化学品的管理。

3 职责

3.1 检测室主任负责化学品的管理，并监督制度的执行。

3.2 检测员负责化学品购买计划的申报及化学品出、入库的登记台账。

4 程序

4.1 化学品识别

4.1.1 易燃液体

特性：易挥发，遇明火燃烧；蒸气与空气的混合物达到爆炸极限范围，遇明火、星火、电火花均能发生猛烈的爆炸。水质实验室用到的有：苯、甲苯、乙醇、乙醚、乙酸乙酯、丙酮、乙醛、氯乙烷、二硫化碳等。

注意事项：要密封（如盖紧瓶塞）防止倾倒和外溢，存放在阴凉通风的专用橱中，要远离火种（包括易产生火花的器物）和氧化剂。

4.1.2 易燃固体

特性：着火点低，易点燃，其蒸气或粉尘与空气混合达到一定程度，遇明火或星火、电火花能剧烈燃烧或爆炸；跟氧化剂接触易燃烧或爆炸。化验室用到的有：硝化棉、萘、硫磺、红磷、镁粉、锌粉、铝粉等。

注意事项：跟氧化剂分开存放于阴凉处，远离火种。

4.1.3 自燃品

特性：跟空气接触易因缓慢氧化而引起自燃。常见的主要是白磷（白磷同时又是剧毒品）。

注意事项：放在盛水的瓶中，白磷全部浸没在水下，加塞，保存于阴凉处。使用时注意不要与皮肤接触，防止体温引起其自燃而造成难以愈合的烧伤。

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作业指导书	文件编号：XHYJ3g-07-F
化学品管理细则	第 2 页 共 4 页
	年 月 日 第 次修订
	颁布日期：2009 年 07 月 01 日

4.1.4 遇水燃烧物

特性：与水剧烈反应，产生可燃性气体并放出大量热。实验室常用的有：钾、钠、碳化钙、硅化镁、氢化钠等。

注意事项：放在坚固的密闭容器中，存放于阴凉干燥处。少量钾、钠应放在盛煤油的瓶中，使钾、钠全部浸没在煤油里，加塞存放。

4.1.5 爆炸品

特性：磨擦、震动、撞击、接触火源、高温能引起剧烈的爆炸。该类试剂有：三硝基甲苯、硝化甘油、雷汞等。

注意事项：装瓶单独存放在安全处。使用时要避免磨擦、震动、撞击、接触火源。为避免造成危险性的爆炸，实验中的用量要尽可能少些。

4.1.6 强氧化剂

特性：与还原剂接触易发生爆炸。实验室中常用到的有：过氧化钠、过硫酸盐、硝酸盐、高锰酸盐、重铬酸盐、氯酸盐等。

注意事项：跟酸类、易燃物、还原剂分开，存放于阴凉通风处。使用时要注意其中切勿混入木屑、炭粉、金属粉、硫、硫化物、磷、油脂、塑料等易燃物。

4.1.7 强腐蚀性物质

特性：对衣物、人体等有强腐蚀性。实验室经常接触的有：浓酸（包括硫酸、硝酸、盐酸、甲酸、乙酸等）、固态强碱或浓碱溶液、苯酚等。

注意事项：盛于带盖（塞）的玻璃或塑料容器中，存放在低温阴凉处。使用时勿接触衣服、皮肤，严防溅入眼中造成失明。

4.2 化学品的申购

4.2.1 一般化学品的申报根据使用实际情况及安全库存量（满足使用 1 月的量）填写申购单，注明化学品的名称、规格、数量。

4.2.2 危险化学品的申报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规定，计划要报送当地刑警部门批准并备案，检测室根据实际使用情况每年分两次报半年计划，注明化学品的名称、规格、数量。

4.3 化学品的储存

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作业指导书	文件编号：XHYJ3g-07-F
化学品管理细则	第 3 页 共 4 页
	年 月 日 第 次修订
	颁布日期：2009 年 07 月 01 日

4.3.1 化学品采购后经验收合格统一放入化验室药品柜并登记。

4.3.2 化学药品库要阴凉、通风、干燥，有防火、防盗设施。禁止吸烟和使用明火，有火源（如电炉通电）时，必须有人看守。

4.3.3 化学药品应按性质分类存放，酸、碱、盐及危险化学品要分开放，并采用科学的保管方法。如受光易变质的应装在避光容器内；易挥发、溶解的，要密封；长期不用的，应蜡封；装碱的玻璃瓶不能用玻璃塞等。

4.3.4 对危险化学品要严加管理

- a) 危险品按《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》，根据其化学性质严格按照规定分区、分类储存，并且不得超量贮存。
- b) 禁忌类危险品必须隔开贮存：如氧化剂、还原剂、有机物等理化性质相忌的物质禁同区储存。
- c) 灭火方法不同的易燃易爆危险品不得在同库储存。
- d) 对有易碎、易泄漏的危险化学品不能二层堆放。
- e) 对爆炸、剧毒、易制毒、放射等化学品须设置专柜储存，采取双人收发、双人记帐、双人双锁、双人使用和双人运输的“五双制”。

4.4 化学品的出入库

4.4.1 化验室检测人员应每月对化学品进行点检，核对储量，对化学品的发放按照先进先出的原则进行，并做好出入库登记。

4.4.2 化验室检测人员在使用化学品时应登记，应注明用途、使用数量。

4.5 化学试剂的配制

4.5.1 配制的化学试剂应有配制记录与标定记录。

4.5.2 配制的化学试剂应贴有标签，标签内容应含有名称、浓度、配制日期、有效期、配制人等信息。

4.6 化学品的使用

4.6.1 化学品使用人员在使用时应先详细阅读物质的安全技术说明书（MSDS），掌握应急处理方法和自救措施，然后按照防护要求佩戴相应的防护用品（口罩、手套、眼罩等），并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。

4.6.2 各种气瓶在使用时，距离明火 10m 以上，各气瓶的减压器上应有安全阀，严防沾染油脂，不

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作业指导书	文件编号：XHYJ3g-07-F
化学品管理细则	第 4 页 共 4 页
	年 月 日 第 次修订
	颁布日期：2009 年 07 月 01 日

得暴晒、倒置。

4.6.3 对从事化学品的作业人员在操作过程中禁止吸烟、进食、喝水和喝饮料，工作结束后沐浴更衣。

4.7 废液与废渣的处置

4.7.1 无毒的盐类试剂，可直接用大量自来水冲洗。

4.7.2 回收的废液与废渣应分别用洁净的容器盛装，禁止混合贮存，以免发生剧烈化学反应而造成事故。

4.7.3 回收废液与废渣由检测室统一送环保部门统一处理。

4.7.4 废液与废渣的处置应有处置申请表。

5 记录

5.1 《化学试剂（含危险品）申购表》	XHYJ4-1001-F
5.2 《化学试剂（含危险品）出入库登记表》	XHYJ4-1002-F
5.3 《化学试剂（含危险品）处置申请表》	XHYJ4-1003-F
5.4 《溶液配制和标定记录》	

